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16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武汉凡谷	股票代码	0021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伟	李珍	
电话	027-81388855	027-81388855	
传真	027-81383847	027-81383847	
电子信箱	fingu@fingu.com	fingu@fingu.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772,359,887.81	1,124,306,748.40	57.64%	1,039,335,48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634,834.42	48,789,839.68	180.05%	39,283,94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983,181.55	40,001,270.35	237.45%	29,675,91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5,203,105.50	246,431,204.48	-171.10%	-35,482,803.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9	177.78%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9	177.78%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2%	2.50%	4.42%	1.9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2,551,534,021.17	2,299,439,054.44	10.96%	2,220,586,66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23,040,239.02	1,941,993,404.60	4.17%	1,976,585,564.9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0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5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孟庆南	境内自然人	29.80%	165,672,000	124,254,000		
王丽丽	境内自然人	29.80%	165,672,000	0		
孟凡博	境内自然人	8.98%	49,920,000	37,440,000		
王凯	境内自然人	3.64%	20,260,000	0		
黄勇	境内自然人	0.72%	4,002,000	0		
陈立贤	境内自然人	0.17%	942,600	942,6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833,570	833,570		
韩柏	境内自然人	0.11%	584,500	584,500		
吴斌	境内自然人	0.10%	570,211	570,211		
陈群	境内自然人	0.10%	559,000	55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庆南先生、王丽丽女士为夫妻关系。孟凡博先生系孟庆南先生与王丽丽女士之子;王凯先生系王丽丽女士之弟。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立贤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42,600股;股东吴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8,811股外,还通过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61,4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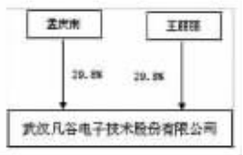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尤其是中国电信运营商进行了大规模的4G网络建设,系统集成商对射频器件的需求大增,公司努力抢抓市场机遇,全面整合公司现有产能和资源,积极推进整体运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实现了经营业绩的较高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177,235.99万元,相比上年同期112,430.67万元增长了57.64%;营业利润为16,171.76万元,相比上年同期4,837.50万元增长了234.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3.48万元,相比上年同期4,878.98万元增长了180.0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年度经营计划,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合理组织资源,快速提升产能,深化管理变革,打造柔性供应链

报告期内,为确保市场需求最大化实现,公司对产能进行了合理规划,并增强了产能准备操作的规范性,提升了生产计划管理弹性,合理组织各种资源,扩充公司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从全面协同、精细化管理和科学规范三大方面着手,对业务流程进行了优化,夯实了管理基础,为公司主业不断增长提供了软实力支持。

2、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专业化产品研发平台建设和研发流程梳理工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和客户同步研发的能力,确保快速、高质地响应客户的需求;及时了解前瞻性技术,规划产品技术路线图,加快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与应用,对互调等重、难点技术组织专业团队进行攻关;专利数量持续增长,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获得143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6项,实用新型专利127项,另有14项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

3、持续完善成本控制机制,进一步"挖潜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成本管理、预算管理控制与分析活动,成本控制已渗透到公司各业务环节。

报告期内,随着各种自动化设备陆续投入使用,公司生产线自动化水平逐步提升;通过一系列工艺技术优化改进,降低了公司生产成本;公司充分利用信息技术,通过信息化全面建设,加强内部信息传递、数据采集、分析管理,提高产业协同和业务协作,实现企业精细化管理,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效率。

4、继续完善绩效管理和薪酬体系,提升人才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薪酬体系建设及优化"项目,对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了策划,并继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通过多种形式引进了人才,旨在强化公司人才结构,以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5、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和内部管控水平,防范企业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并积极培育具有凡谷特色的企业文化,明确了企业文化建设总体要求,加强和巩固全体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知、认同和实践,不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选取重点部门及重点项目为试点展开了内控建设工作,加强审计、法务监督,防范企业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了安全管理、环境保护和员工权益保护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有效履行各项社会责任,打造和提升企业形象。

(2)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年末		2013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21,901,213.00	28.29%	1,089,920,943.97	47.40%	-19.11%	报告期内产销规模扩大,公司在购买商品、固定资产,以及支付职工薪酬、税费和运杂费等方面的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513,261,318.76	20.12%	366,137,004.10	15.92%	4.20%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销售合同约定账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516,588,652.97	20.25%	287,575,433.29	12.51%	7.74%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为满足生产和销售需求所储备存货相应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810,512.33	0.15%	4,805,683.45	0.21%	-0.06%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73,908,201.72	14.65%	290,595,074.46	12.64%	2.01%	
在建工程	26,479,493.91	1.04%	23,466,713.97	1.02%	0.02%	
应收票据	195,028,276.71	7.64%	78,083,758.07	3.40%	4.24%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采用票据结算收取货款的金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6,349,975.89	1.82%	14,723,335.46	0.64%	1.18%	报告期内预付供应商的固定资产购置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257,957.17	0.05%	852,530.63	0.04%	0.01%	报告期内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468,233.72	0.25%	4,279,059.97	0.19%	0.06%	报告期内待摊销的模具费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776,546.34	0.30%	5,308,163.07	0.23%	0.07%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为满足生产和销售需求对厂区电力设施进行大规模增容和改造所致。

2)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46,020,293.13	31,483,895.84	46.17%
管理费用	126,168,682.80	110,512,937.25	14.17%
财务费用	-18,056,172.06	-17,455,011.84	-3.44%
资产减值损失	19,889,870.41	18,614,134.16	6.85%
所得税费用	27,013,873.73	10,495,042.82	157.40%

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加46.17%,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为销售产品发生的运保费增加所致;所得税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加157.40%,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

3)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6,851,649.80	1,412,078,898.18	2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2,054,755.30	1,165,647,693.70	6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203,105.50	246,431,204.48	-171.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459,003.17	373,141,204.02	17.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257,260.87	450,964,964.09	-1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01,742.30	-77,823,760.07	15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87,732.21	83,440,271.52	-3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87,732.21	-83,440,271.52	33.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31,987.32	84,156,435.48	-322.7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自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相继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1月16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孟凡博
二〇一五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21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海外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况

2015年4月8日,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海外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拟分别出资100万欧元、100万美元在瑞典、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瑞典子公司

1、公司名称:凡谷(瑞典)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FINGU SWEDEN AB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万欧元;公司出资比例100%。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经营范围:通讯、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通讯设备研制、制造、供应链管理、技术服务;线路安装、仪器仪表、电子元件、计算机零售兼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上述登记事项具体以湖北商务厅及当地工商最终登记为准。

(二)美国子公司情况

1、公司名称:凡谷(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FINGU (America) Co.,Ltd.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公司出资比例100%。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经营范围:通讯、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通讯设备研制、制造、供应链管理、技术服务;线路安装、仪器仪表、电子元件、计算机零售兼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上述登记事项具体以湖北商务厅及当地工商最终登记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全球通信市场蓬勃发展,在经历了3G热潮后,4G建设在全球快速开展。中国在积极吸引外资直接投资的同时,中国政府也鼓励有能力的企业到海外投资。公司作为国内射频器件供应商龙头企业,将响应政府号召,利用政府的支持,大胆"走出去",并探索一条加速融入全球产业链条的新路,积累国际经营经验。2008年,公司投资设立了芬兰子公司,积累了一定的海外业务开拓经验和丰富的人才储备资源。在此基础上,公司对海外市场从政局稳定性、市场开放性、信息和通讯技术发达程度、与目标客户的距离等多方面进行了细分筛选,决定在瑞典Stockholm、美国New Jersey或Texas设立全资子公司。

上述海外子公司的设立,有利于公司为客户提供更好、更迅速、更专业的支持与服务,从而进一步拓展公司国际业务,提高公司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四、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法律风险

公司在海外设立的子公司将受当地法律的管制,存在对当地相关法律环境不了解带来的法律风险。

2、经营管理风险

海外子公司设立后,母公司与子公司沟通交流存在时间和地域上的困难,另外本地团队一旦扩建,随之会带来管理上的风险。

3、汇率风险

由于存在汇率波动,对该项目的投资额度、资产价值计价等方面会有影响,存在一定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19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因"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终止实施而剩余的募集资金8,523.60万元(含利息收入1,545.16万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因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一定时间间隔,具体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实施时账户实际金额为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7年11月15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07]404号文《关于核准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10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13,51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98.8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8,719.14万元 (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于2007年11月29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2007CDA1001-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该制度于2008年7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08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1、募集资金的存放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光谷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洪山支行分别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2、原"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投资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德威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实施,计划总投资额11,344.00万元,计划完工时间2009年10月。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的完工时间推迟至2010年12月31日,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09年3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10)。

受经济环境和市场需求以及客户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隔离器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在可预见的短期内需求不会明显改观,经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暂停了该项目的实施,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0年4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13)。

经论证,公司认为,该项目的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投资已经很难取得预期的投资回报,存在一定的风险,因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通过决定终止实施该项目,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投入4,365.56万元,剩余募集资金8,518.64万元(含利息收入1,540.20万元)。

截至2015年3月31日,该项目累计投入4,365.56万元,剩余募集资金8,523.60万元(含利息收入1,545.16万元)。

四、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根据行业分析预计,2015年4G发展依然迅速,移动通信系统设备商对射频器件的需求将会大增。为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公司产能,提高公司自动化水平和信息化水平,2015年公司需进行一定规模的投资。鉴于公司已终止实施"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超过七年,其余四个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既满足了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又可以加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此次将因"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终止实施而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使剩余募集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根本利益。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认为:武汉凡谷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武汉凡谷拟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以下要求:(1)募集资金到帐超过一年;(2)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3)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4)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5)公司已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24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15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孟凡博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张伟先生、独立董事张敦力先生、财务总监王志松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23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8日13:00在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5号公司4号楼3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艳华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的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公司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见附件一。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758,841.0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10%计提法定公积金8,475,884.10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03,374,266.48元,减去报告期内分配的利润55,588,000.0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424,069,223.43元。

公司董事会提出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555,8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55,588,000.00元(含税),尚余未分配利润368,481,223.43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

本预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五、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公司2015年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进行预测的议案》;

《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使剩余募集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根本利益。

《关于将"数字移动通信隔离器模块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八、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有效的执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监事2014年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2014年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201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预案》;

《关于201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预案》见附件二。

本预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十一、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15年度审计费用。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附件一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中国注册会计师黄静、王波琴签字。2015年4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4WHA2035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4年度公司的资产状况及主要经济、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一、2014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1、公司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77,235.99万元,较上年增加57.64%,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74,917.6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中,发往境内市场实现收入人民币154,114.1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8.11%;国际市场实际收入人民币20,803.5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1.89%;

2、公司2014年度营业成本为人民币142,129.53万元,较上年增加54.27%;

3、公司201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16,364.87万元,较上年增加176.04%;

4、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3,663.48万元,较上年增加180.05%;

5、公司2014年度期间费用累计发生人民币15,413.28万元,其中销售费用人民币4,602.03万元,管理费用人民币12,616.87万元,财务费用人民币-1,805.62万元;

二、公司2014年末财务状况

1、公司2014年末总资产人民币255,153.4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201,251.47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人民币37,390.82万元,无形资产净值人民币9,677.50万元;

2、公司2014年末总负债人民币52,849.3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52,138.16万元;

3、公司2014年末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202,304.02万元,其中股本人民币55,588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70,817.81万元,盈余公积人民币19,130.98万元,未分配利润人民币56,767.23万元。

三、公司有关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0.25元,资产负债率20.71%;流动比率3.86;速动比率2.87;应收账款周转天数98天;存货周转天数120天;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92%。

附件二

关于201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201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预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监事。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15年度。

三、薪酬标准

公司不额外为其提供监事津贴,根据其在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和公司相关绩效考管理制度领取年薪,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年薪。

(1)基本年薪标准

监事主席、监事:年薪人民币10万元—50万元/年。

(2)监事的绩效年薪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提出具体意见,报董事长签批后执行。

四、其他规定

1、以上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本预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15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8日上午9:30在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5号公司4号楼3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孟凡博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作出了以下决议:

一、以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黄本雄先生、张敦力先生、李光胜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度述职报告,他们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见附件一。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758,841.0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10%计提法定公积金8,475,884.10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03,374,266.48元,减去报告期内分配的利润55,588,000.0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424,069,223.43元。

公司董事会提出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555,8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55,588,000.00元(含税),尚余未分配利润368,481,223.43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预案将提请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五、关联董事孟凡博先生回避后,以八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5年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进行预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提前认可该关联交易事项, 并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测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文登载于巨潮资